

证券代码: 000860

证券简称: 顺鑫农业

公告编号: 2019-004

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或"公司")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日以当面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,会议于2019年3月14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,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,由监事会主席负振德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: 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数3票。其中同意票3票;反对票0票;弃权票0股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数3票。其中同意票3票:反对票0票:弃权票0股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数3票。其中同意票3票;反对票0票;弃权票0股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,150,189,466.87元,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15,018,946.69元,尚余1,035,170,520.17元;加上上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2,897,358,898.33元,扣除2017



年分配议案中对所有者(或股东)的分配 85,588,498.80 元及永续债派息 38,000,000.00, 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,808,940,919.71 元。考虑到股东的利益,公司拟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57,058.9992 万股计算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0 元(含税),分配利润共计 85,588,498.80 元,剩余部分 3,723,352,420.90 元,转入 2018 年未分配利润,并拟以公积金转增股本,每 10 股转增股本 3 股。该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数3票。其中同意票3票;反对票0票;弃权票0股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能够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,确立内部控制的目标,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,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,建立健全了较为合理、完善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,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有效执行,总体上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监事会对《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无异议。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数 3 票。其中同意票 3 票;反对票 0 票;弃权票 0 股。 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》的议案。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财会 [2018] 15 号),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了调整。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 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,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 和经营成果,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 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表决结果:有效表决票数 3 票。其中同意票 3 票;反对票 0 票;弃权票 0 股。以上一、二、三、四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3月14日